

新北市北大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額滿年段暑假缺額遞補作業辦法

壹、依據：「新北市公立國民小學學生轉學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貳、對象：114 學年度就讀二年級(升三年級)國小學生居住於本校學區有意轉入本校者。

參、本校學區：龍埔里 9-36 鄰、龍恩里 2-10 鄰、15-29 鄰、30-31 鄰(自由學區)
永館里 1 鄰、22-25 鄰

肆、繳交文件：

1. 申請表。

2. 詳細記事戶口名簿。驗正本收影本，請家長自行註記與正本相符。

3. 居住事實證明文件。驗正本收影本，請家長自行註記與正本相符。

居住事實文件下列四擇一即可：(1)戶籍地所有權人為直系親屬之建物權狀

(2)經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

(3)公家宿舍配住證明

(4)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為名並與戶籍地同地址之居住戶籍之繳費單據(電費、水費或市話電話費連續三個月(或三期)以內之單據)

伍、繳件方式：文件親送本校教務處註冊組。

陸、審查標準：

一、戶口名簿：需為【詳細記事】記錄學童遷入日期，申請學生稱謂欄【不得為寄居】

二、學童應與父或母或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等直系血親（或法定監護人）共同設籍，例：學童設籍時間為 113 年 3 月 1 日，其父或母或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等直系血親（或法定監護人）共同設籍時間為 113 年 4 月 1 日，學校應以 113 年 4 月 1 日作為比序基準。

三、設籍時間累計限本校學區內遷移(搬出學區時間不累計)，若有學區內搬遷情形，請提供證明文件以便計算設籍時間。

四、無法提供任何居住事實文件者，登記後可列入候補名單，若有名額空出再依設籍標準錄取。

五、錄取序將依設籍日期之先後順序排序，非依申請之先後。

有關轉出入作業疑問請洽詢本校註冊組(02)86716836#812

柒、作業流程：

時程	作業項目
115 年 06 月 26 日(五)	公告作業辦法、申請時程及申請表於本校網站首頁。 ★申請表請自行下載或親至本校教務處索取。 公告目前額滿年段缺額。
115 年 06 月 26 日(五) 至 115 年 07 月 06 日(一)	開放申請：辦理申請登記需繳交 <u>申請表及審查文件</u> 。 ★申請表及審查文件請於 115 年 07 月 6 日(一)中午 12:00 前交至教務處註冊組，逾時不候。
115 年 07 月 07 日(二)	中午 12:00 前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錄取、備取名單。(依戶籍設籍先後順序錄取，設籍日期相同者，則以抽籤決定順序。)
115 年 07 月 8 日(三)	錄取報到繳件資料： 1. 原轉出學校之『轉學證明書』。 2. 現場填寫北大國小學籍資料表(正反面)。 錄取學生須於 114 年 07 月 8 日(三)中午 12:00 前將資料親送至本校教務處並填寫報到單，才算完成轉入報到手續。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由學校逕自辦理候補作業。
115 年 07 月 9 日(四)	若有備取生錄取將於中午 12:00 前以電話通知報到事宜。
115 年 07 月 10 日(五)	備取生報到繳件資料： 1. 原轉出學校之『轉學證明書』。 2. 現場填寫北大國小學籍資料表(正反面)。 備取學生須於 115 年 07 月 10 日(五)中午 12:00 前將資料親送至本校教務處並填寫報到單，才算完成轉入報到手續。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115 年 08 月 05 日(三)	★115 學年度編班作業： 編班對象：115 學年度小一新生、二升三、四升五的學生 以及暑期轉入學生 ★編班結果於本校網站首頁及校門口警衛室旁公告。